

A

可以公开

连云港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连市监办复〔2023〕61号

签发人：王波

对市政协十四届二次会议 第42076号提案的答复

潘卫东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食品标签标注食品添加剂含量的提案收悉，现答复如下：

在现代食品工业中，食品添加剂占据着十分重要的地位，食品添加剂的使用提升了产品品质，丰富了食品种类，满足消费者对食品多元化的消费需求。

我国针对食品添加剂使用的管理由国务院卫生行政部门会同国务院食品安全监督管理部门制定、公布《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2760)并强制执行，国务院标准化行政部门提供国家标准编号。标准中对食品添加剂使用时应符合的基本要求作了规定：第一是不应对人体产生任何健康危害，第二是不应掩盖食品腐败变质，第三是不应掩盖食品本身或加工过程中的质量缺陷或以掺杂、掺假、

伪造为目的而使用食品添加剂，第四是不应降低食品本身的营养价值，第五是在达到预期效果的前提下尽可能降低在食品中的使用量。此外，还规定了食品添加剂的允许使用的食品添加剂品种、使用范围及最大使用量或残留量。因此，只要食品添加剂类别、用量、适用范围符合国家标准规定，食品生产的安全性就有了保证。关于食品中使用同类别食品添加剂的总量限度，GB2760-2014 中规定：“表 A.1 列出的同一功能的食品添加剂(相同色泽着色剂、防腐剂、抗氧化剂)在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不应超过 1。”对于其他类别的同一功能的食品添加剂，考虑到食品工艺的特性，尚未作出限制要求。

关于食品标签标注的规定，有 GB7718《预包装食品标签通则》、GB25050《预包装食品营养标签通则》等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其中对食品添加剂的标注要求有：“食品添加剂应当标示其在 GB 2760 中的食品添加剂通用名称。食品添加剂通用名称可以标示为食品添加剂的具体名称,也可标示为食品添加剂的功能类别名称并同时标示食品添加剂的具体名称或国际编码(INS 号)。在同一预包装食品的标签上,应选择附录 B 中的一种形式标示食品添加剂。当采用同时标示食品添加剂的功能类别名称和国际编码的形式时,若某种食品添加剂尚不存在相应的国际编码,或因致敏物质标示需要,可以标示其具体名称。食品添加剂的名称不包括其制法。加入量

小于食品总量 25%的复合配料中含有的食品添加剂,若符合 GB 2760 规定的带入原则且在最终产品中不起工艺作用的,不需要标示。”“如果在食品标签或食品说明书上特别强调添加了或含有一种或多种有价值、有特性的配料或成分,应标示所强调配料或成分的添加量或在成品中的含量。”目前, GB7718 中尚未规定预包装食品标签中应标注食品添加剂的含量。

市场监管部门在日常监管中督促食品生产者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建立并实施食品安全自查管理制度,对包括食品标签标注在内的内容定期自查,认真查找问题并及时解决。对检查中发现的食品标签标注问题按照相关规定进行处理,组织企业参加食品标签相关知识培训。

我国《食品安全法》第五条中规定:“国务院卫生行政部门依照本法和国务院规定的职责,组织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和风险评估,会同国务院食品安全监督管理部门制定并公布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随着时代的发展,食品安全国家标准也在不断修订更新中, GB7718 就历经了 2004 版、2011 版, GB2760 也历经了 2007 版、2011 版和 2014 版。今后,市场监管部门将认真收集在监管中发现的有关食品标签标注的问题和社会各界的意见建议,及时向卫生行政部门反馈,同时加强宣传培训,一是针对食品生产者,宣贯食品标签标注方面的法律、法规、标准等,增强其食品安全法律意识和

主体责任意识，规范产品的标签标注；二是通过连云港手机台、连云港市场监管局微信公众号、市局官方网站、“食安港城”微信公众号等传媒渠道，向公众进行食品安全科普解读，引导公众正确认识食品添加剂以及知晓食品标签相关内容，积极关注食品安全，形成共治、共享的良好氛围。

连云港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年7月24日



联系人：伏卫民

联系电话：18061393107